



家長通函第 5 號/2017-18

敬啟者：

2017/18 學年九月份學校安排須知 (一)

為讓家長更了解學校各項措施及促進家校合作，請家長詳閱下列通告。

- a. 處理遲到及儀容不整的措施
- b. 關於遲交家課處理事宜
- c. 中一家長日暨家長教師聯誼會(2017/2018)會員大會
- d. 家長教師聯誼會(2017/2018)會員大會(家長教師聯誼會通告 004(17/18))

請家長填妥《家長綜合回條》、《中一家長日暨家長教師聯誼會(2017/2018)會員大會》(適用於中一家長)及《家長教師聯誼會會員大會》(適用於中二至中六家長)之回條，並著 貴子弟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九日或以前交回班主任。

此致

各位家長



元朗公立中學校長
余國健謹啟

上述通告將上載至本校網頁，歡迎家長瀏覽。

二零一七年九月十四日



a. 處理遲到及儀容不整的措施

為協助學生建立良好的習慣及守規的行為，本學年將繼續實施相關措施處理遲到及儀容不整的問題。如 貴子弟遲到第四次須即日留堂，並記一個缺點。如 貴子弟遲到行為持續未有改善則每次遲到均須留堂。如 貴子弟需要即日留堂，本校會通知家長。另外，如 貴子弟因儀容不整被扣滿 10 分，本校會發家長信通知，而被扣滿 20 分的，本校或會要求家長到校商討及協助處理 貴子弟的儀容問題。如家長因事未能到校，本校會要求 貴子弟留在圖書館自修，直至 貴子弟整理妥當儀容方可以返回課室上課。為改善校風及協助學生建立良好的品格操守，有賴家校間緊密合作。

家長如對以上措施有疑問，可致電本校向黃文輝老師查詢。

b. 關於遲交家課處理事宜

本校十分關注建立學生的良好學習態度及習慣，我們深信透過課業可幫助學生吸收及鞏固知識，讓老師了解同學的學習情況，故學校今年於交功課事宜上有以下安排：

1. 同學每 5 次遲交功課，會被記一次缺點。
2. 凡已被記一次缺點的中一及中二同學如未能依時交功課，須即日放學後到留堂班完成課業，直至 4 時 30 分。同學如無故缺席留堂班，首次會被扣 3 分操行分，再犯會被記缺點一次，再犯會被記小過一次。
3. 上學期遲交家課記錄從 9 月 25 日起至 12 月 20 日止；下學期遲交家課記錄從 2018 年 1 月 29 日起至 2018 年 5 月 31 日止。上學期遲交家課記錄不會累積至下學期。

為使此家課政策可以有效地實行，學校需要家長的協助，除督促 貴子女每天完成家課外，亦希望與各家長保持密切聯繫，歡迎家長與班主任或科任老師聯絡，務求家校能緊密合作，共同為孩子的將來而努力。

家長如對以上措施有任何疑問，可致電本校向楊偉祥老師查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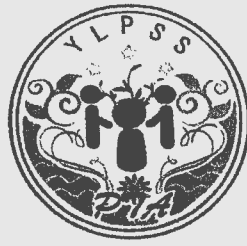


c. 中一家長日暨家長教師聯誼會(2017/2018)會員大會

本校定於十月十三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至七時正,假學校禮堂舉行中一家長日暨家長教師聯誼會(2017/2018)會員大會,藉以增進家長和校方的了解和聯繫,共同協助 貴子弟在學業及德育方面的發展。茲隨函附上當日程序表以作參考,敬希撥冗參加。特此通知。

時間	程序及內容
下午四時三十分至四時四十五分	登記
下午四時四十五分至五時三十分	家長教師聯誼會會員大會及選舉 詳情請參閱家長教師聯誼會通告編號 004(17/18)
下午五時三十分至六時十五分	中一家長日(講座部分) (講座題目:識別抗逆力較低的子女, 內容包括提升家長對子女壓力 來源的認知及認識處理方法, 講者為童軍知友社社工) (講座完畢隨即公佈選舉結果,並薄備 茶點招待。)
緊接會員大會及講座完結, 約下午六時十五分至七時正	中一家長日(家長教師座談會)

家長如對以上措施有任何疑問,可致電本校向李靜瑩老師(中一家長日事宜)或錢學武老師(家長教師聯誼會(2017/2018)會員大會事宜)查詢。



通告編號：004(17/18)

敬啟者：

家長教師聯誼會(2017/2018)會員大會

本會謹訂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三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假本校禮堂舉行本年度會員大會，屆時將公開選出第三十六屆(2017-2019)常務委員，會議內容見後頁。

此外，本會亦極需各家長會員加入工作，俾能集思廣益，共同策劃及推動會務。希望台端能不吝賜教，踴躍參選，給予本會鼎力支持，使會務發展更為蓬勃。

現隨函附上家長教師聯誼會會章一份，以備閣下參考之用。上述活動，對促進家長與學校間的合作，體現家校一心關愛子弟極為重要。煩請盡速填妥回條，於九月十九日(星期二)前由貴子弟交回班主任。謝謝！

此致
各位家長

元朗公立中學家長教師聯誼會
主席 梁海燕

二零一七年九月十四日

※※※※※※※※※※※※※※※※回條※※※※※※※※※※※※※※※※※※※※※※※※

(中二至中六家長請交回此回條)

敬覆者：

本人當日*出席/無暇出席十月十三日(星期五)下午舉行之(2017/2018)會員大會。

本人 *願意/不願意 參選成為第三十六屆(2017-2019)家長教師聯誼會常務委員。

參選者職業 : _____

參選者聯絡電話 : _____

此覆

元朗公立中學家長教師聯誼會梁海燕主席

家長簽署: _____

家長姓名: _____

學生姓名: _____

班別: _____ 學號: _____

二零一七年九月____日

*請刪去不適用字句

會議內容：

1. 會務報告
2. 財政報告
3. 頒發感謝狀
4. 確認校方委任的教師委員
5. 選舉學校管理委員會家長代表
6. 選舉第三十六屆(2017 -2019)家長常務委員
7. 家長講座
8. 其他事項

元朗公立中學家長教師聯誼會章程

二零零八年十月修訂

- (一) 定名：本會定名為「元朗公立中學家長教師聯誼會」。
- (二) 會址：本會會址設於元朗公園南路元朗公立中學內。
- (三) 宗旨：本會以聯絡家長教師感情及促進學生品學為宗旨。
- (四) 會員：
- (甲) 凡現在元朗公立中學就讀學生之家長（父母或法定監護人）均得為本會會員。每一家庭，不論子女在本校就讀數目，均只可擁有一會員席位。
- (乙) 現任元朗公立中學校長暨教師均為本會當然會員。
- (丙) 本會會員有選舉、被選舉、發言及表決等權利。
- (丁) 本會會員有遵守會章及決議案暨繳納會費之義務。
- (五) 會費：
- (甲) 會費以家庭為一單位繳付。
- (乙) 每年會費由常務委員會決定。秋季啟學時，司庫致函會員通知繳交，以充本會經費之用。現任校長及教師為當然會員，免收會費。
- (丙) 本會會員除依章繳交會費外，不再負其他捐款義務，其他自願捐輸，以求發展會務者，當表歡迎。
- (丁) 凡會員有中途退出本會者，已繳交之會費概不發還。
- (六) 組織：
- (甲) 本會以會員大會為最高組織，由全體會員組成之。
- (乙) 常務委員會設常務委員二十人，處理一切會務。其成員包括：
- (1) 校長為當然委員
- (2) 由會員大會自家長會員中選出十二名為委員及自教師會員中選出七名為委員。
- (3) 二十名常務委員及其職責：
- 主席一人（從家長常委中推選），為本會之負責人，負責召開及主持會員大會及常務會議，處理一切會務。
- 副主席二人（校長為當然副主席，家長常委佔一席），協助主席推行會務，如主席缺席時，則代主席主持會務。
- 秘書二人（家長教師常委各佔一席）負責一切對內對外文件來往。
- 文書二人（從教師常委中推選二席）負責會議紀錄及財務入賬。
- 司庫一人（從家長常委中推選）負責處理一切財務事宜。
- 審核一人（從家長常委中推選）負責審核本會財政。
- 總務二人（從家長常委中推選二席）負責執行及協助一切會務。
- 聯絡五人（家長常委佔三席，教師常委佔二席）負責組織家長義工團隊、聯絡及宣傳。
- 康樂四人（家長教師常委各佔二席）負責組織及推動一切康樂活動。
- (丙) 常務委員會設三位候補委員（候補委員一、二、三），由會員大會自家長會員中選出，當委員職位中途出缺時，由候補委員一、二、三依次序填補空缺，任期為原任委員餘下的任期。
- (丁) 本會有權邀請熱心及對本會有貢獻之人士出任名譽顧問職位，惟名譽顧問不屬常務委員會成員，沒有選舉、被選舉及表決權等權利。

- (七) 常務委員任期：常務委員兩年一任（校長為當然常務委員除外）。連選得連任，每屆常委有義務任期至新一屆委員誕生為止。教師常委之任期則由校方決定。
- (八) 會議：(甲) 會員大會：每年最少開會一次，由主席負責召開，第一次會員大會需於每年十月內召開。開會時如主席缺席，則副主席主持，如主席及副主席缺席，則由出席常委中公推一人為臨時主席，主持會議。
- (乙) 常務委員會：最少每半年開會一次，臨時會議不限次數。
- (丙) 特別會議：本會遇有特別事宜，得由主席隨時召特別會議，如有會員認為有開特別會議需要時，必須有二十五人之聯署請求，然後由主席召開特別會議。
- (丁) 本會會員大會以出席五十人為法定人數。常務委員會以出席九人為法定人數，會議時如贊成與反對之數目相等則主席有表決權。
- (九) 財政：(甲) 本會財政由司庫負責，審核核實，司庫應於每次常務會議報告收支情形。
- (乙) 司庫需每年將財務結算提交常委會審核，並提交會員大會通過。
- (丙) 本會收入除用以支付經常活動外，其餘則用以增進學生之福利。
- (十) 學校管理委員會家長成員選舉：
- (甲) 「學校管理委員會」之兩名家長委員席位，須經公開選舉選出兩名現任家長出任。
- (乙) 本會有義務及責任籌辦「學校管理委員會」家長委員選舉。
- (丙) 「學校管理委員會」家長成員選舉的提名期限應不少於兩星期。
- (丁) 每名家長最多可提名候選人的數目，與該年度學校管理委員會家長成員的空缺數目相同。
- (戊) 每一名獲提名的候選人須有不少於三位和議人，而候選人及和議人必須是現在學生的家長。
- (己) 每位獲提名的候選人須向選舉主任提供有關其個人資料的簡介，字數須介乎五十至一百字之間。
- (庚) 在點票過程中，若兩個或以上候選人得票相同，將會以重選方式決定當選人。
- (辛) 落選的候選人可在選舉結果公布的一星期內，以書面方式向家教會提出上訴，並列明上訴的理由。
- (壬) 若該次選舉符合資格的候選人數目與出缺的名額相同，則該名或該兩名候選人得自動當選。
- (十一) 負債：若本會出現不能償還的債項，則由當屆全體常務委員負責。
- (十二) 解散：若會員大會中以超過出席人數三份之二的票數通過解散本會，當年常務委員有權決定將資產轉入「元朗公立中學」名下或捐與慈善機關。
- (十三) 修章：本會章如有未盡事宜，得由會員大會修正通過。
- (十四) 實施：本會章一經會員大會通過，並須知會警務署長，在其不反對的情況下即時生效。



家長通函第 5 號/2017-18

家長綜合回條

敬覆者：

甲部 本人已知悉下列通告

- a. 處理遲到及儀容不整的措施
- b. 關於遲交家課處理事宜
- c. 中一家長日暨家長教師聯誼會(2017/2018)會員大會
- d. 家長教師聯誼會(2017/2018)會員大會(家長教師聯誼會通告 004(17/18))

乙部 《中一家長日暨家長教師聯誼會(2017/2018)會員大會》

(此部分只適用於中一家長，中二至中六家長請填寫並交回家長教師聯誼會通告編號 004(17/18))

本人 *應邀/未克 參與 貴校舉辦的中一家長日暨家長教師聯誼會(2017/2018)會員大會。

本人 *願意/不願意 參選成為第三十六屆(2017-2019)家長教師聯誼會常務委員。

參選者職業 : _____

參選者聯絡電話 : _____

此覆

元朗公立中學校長及元朗公立中學家長教師聯誼會主席

家長簽署 : _____

家長姓名 : _____

聯絡電話 : _____

學生姓名 : _____

學生班別 : _____ 學號 : _____

二零一七年九月 日

*請刪去不適用字句